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到 9 名董事，实到 9 名，为沈喆、谢国忠、谈洁、蒋鹤、杨峰、王满仓、张燕、贾滨、蔡维暄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签署三井分公司征收补偿<补充协议书>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新北区住建局、三井街道签订三井分公司征收补偿《补充协议书》，公司从三井分公司房屋征收协议补偿总金额中划拨 3,000 万元至新北区住建局、三井街道作为三井分公司土地整理及提标专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三井分公司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

（二）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1）。

上述议案（一）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4 日